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一、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二、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5
三、会议议案	7
1.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3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8
6.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9
7.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0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 事宜的议案》	33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23年5月17日 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济南路11号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志欣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14:00—14:30）；
- 二、大会开始，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三、宣读中际联合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 五、宣读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确认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审议议案并表决议案；

七、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 八、宣读会议（现场加网络）表决结果；
-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等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有秘书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会议期间，未经公司允许不得私自拍照、录制视频、音频对外发布，造成信息泄露者，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3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

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议案一：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董事会的各项职能，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东进先生、洪艳蓉女士、沈蕾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风险管控，同时自觉参与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行业及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国内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及风电场建设受到一定的影响，特别是部分风电零部件供应不足，零部件运输时间及施工时间加长等使得公司相关产品的安装及验收进度放缓，影响了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在此情况下，公司围绕既定的战略发展规划，一方面在现有业务领域中加大国内及国际市场拓展力度，提升主营产品在现有风电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进行新行业、新领域的业务拓展，为公司未来业绩长久的持续增长提供动力。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939.96 万元，同比下降 9.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12.94 万元，同比下降 33.05%，实现每股收益 1.02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0,398.52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5.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315.65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4.99%。

（二）坚持技术创新，持续增加研发投入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189.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5.01 万元，增长比例 26.9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554 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19 件。公司主要产品累计获得欧盟 CE 认证、RoHS 认证、REACH 认证，北美 UL 认证和 ETL 认证、俄罗斯海关联盟认证等 128 项国内外资质认证。公司 3S Lift 内卡式防坠器、3S Lift 外卡式防坠器、3S Lift 畜牧业检修平台、3S LIFT 逃生包、3S LIFT 自动盖板等产品获得

“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

公司参与编制的《风电企业绿色供应链信息管理平台第2部分：能源数据采集要求》（T/CIIA032.2-2022）团体标准于2022年度发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参编并已经发布的国家标准8项、行业标准3项、团体标准1项。

2022年8月，公司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公司研发测试中心具备了实施特定检测和校准的专业资格。2022年10月，北京鉴衡认证中心向公司颁发了GWO基本安全培训服务认证证书；2022年11月，公司获得了北京消防协会单位会员资信证书；2022年12月，公司凭借持续的创新实力和良好的信用记录成功入围了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和2022北京制造业企业100强。

（三）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持续提升营销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品牌营销体系建设，打造高效能品牌营销团队，建立完善营销网络，持续提升公司营销能力，加强公司品牌护城河。

一方面，通过及时的市场洞察，洞悉客户需求，解决客户关切，不断完善和丰富产品；通过数字媒体和传统媒体相结合的方式，用通俗易懂、简单有趣的方式把产品介绍推送给客户，扩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了解范围，提高客户对产品的兴趣，加速客户对产品的认可度，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市场化的营销方式将现有产品及新产品快速拓展至更多行业，借助线下展会、线上社媒、行业协会及垂直媒体等多种渠道，迅速将公司产品推向市场，精准触达各行业客户，提升效能。

报告期内，在行业承压的背景下，公司获得了更多客户的认可，尤其是海外市场，积极推动了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接下来，公司将继续把营销体系建设作为持续推动业绩突破的引擎，深挖营销潜能，提升营销效率，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通过品牌优势的构建进一步拓宽企业护城河，持续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四）深耕风电领域，积极拓展其它行业

在全球风机大型化的趋势下，风机单机容量快速增长，叶轮扫风面积不断加大，轮毂高度也越来越高。同时在柔性塔筒、混合塔架、漂浮式风机等新技术的逐步推动下，如何降低风机安装及维护的安全隐患、减少人员体能消耗、降低运营成本等成为风电相关企业关注的重点，公司积极洞察市场变化，根据市场需求，

针对客户的不同需求，一方面积极改进升级现有产品，另一方面，根据客户需求及新的应用环境积极开发新产品，如大载荷升降机、齿轮齿条升降机、智能安全防护产品等，不断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支撑产品创新与服务创新，以市场为导向，研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智能安全防护设备、高空应急装备、工业升降机、爬塔机、爬梯导向物料输送机等新产品在报告期内陆续开发并推向市场，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培养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先后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7）《关于确认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9)《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2)《关于制订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23)《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4.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资产的议案》
- (2)《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5.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的议案》

6.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9.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为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注销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参加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志欣	否	9	9	0	0	0	否	3
杨旭	否	9	9	5	0	0	否	3
王喜军	否	9	9	3	0	0	否	3
马东升	否	9	9	2	0	0	否	3
谷雨	否	9	9	0	0	0	否	3
于海燕	否	9	9	4	0	0	否	3
刘东进	是	9	9	6	0	0	否	3
洪艳蓉	是	9	9	6	0	0	否	3
沈蕾	是	9	9	5	0	0	否	3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对公司 2022 年年度的财务报告、董监高薪酬事项以及经营情况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 日	讨论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一致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续聘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与续聘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2022 年 4 月 1 日	讨论审议：《关于确认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拟订年终奖励方案。
2022 年 4 月 1 日	讨论审议：围绕行业情况、产业链整合、价格竞争、成本波动等方面讨论公司未来发展的机遇及挑战，以及拟开展的新业务、拟开发的新产品、拟投资的新项目等未来发展规划进行分析和讨论。	战略委员会各位委员围绕行业情况、产业链整合、价格竞争、成本波动等方面讨论公司未来发展的机遇及挑战，以及拟开展的新业务、拟开发的新产品、拟投资的新项目等未来发展规划进行分析和讨论。	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了沟通交流，进一步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1 日	讨论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提名委员会对照最新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董事、经理人员的选	提名委员会各位委员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提名委员会对照最新法律法规及相关规	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状况。

	择标准和程序等进行讨论，并查看公司 2022 年待修订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内容，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现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进行讨论。	定，对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等进行讨论，并查看公司 2022 年待修订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内容，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现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进行讨论。	
2022 年 4 月 20 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部门已经整理完毕的 2022 年第一季度的未经外部审计的财务报告。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针对季报数据关键点与财务部门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2 年 8 月 9 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公司财务部门、高管人员进行沟通，针对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关键点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2 年 10 月 20 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针对季报数据关键点与财务部门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相关会议，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三、董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董事会将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法行使职权，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履职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优化组织结构，有效提高公司统筹管理和风险防范的能力；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通过各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进一步保障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监督职能，认真开展各项工作，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而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报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目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由张金波先生、王晓茵女士、丁增杰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由张金波先生担任。2022 年 2 月公司监事刘琴女士不幸去世，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丁增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2022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共召开过 7 次监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四）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五）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六）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七)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为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监事会 2022 年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 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 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内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策的执行情况等, 均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期间工作认真负责, 决策科学合理, 程序规范合法, 未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未发现任何损害股东权益的问题。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2 年度,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 对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 财务运作规范, 财务状况良好。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的审计机构,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 监事会参与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相关的议案审议, 并审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监督及检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 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对利润分配的意见

2022 年度，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五）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进行了监督审核，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起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按照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要求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和按照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要求编制 2022 年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和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而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会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以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和精益求精的学习态度，不断提升自身业务能力与素养；加强对公司财务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积极出席、列席相关会议，以确保各项事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管理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结了主要财务数据和关键指标，经管理层讨论并分析公司 2022 年年度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及股东、财务报告等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939.96 万元，同比下降 9.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12.94 万元，同比下降 33.05%，实现每股收益 1.02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0,398.52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5.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315.65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4.99%。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799,399,569.85	882,836,847.76	-9.45	681,006,78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129,355.88	231,707,533.69	-33.05	185,117,6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39,693.11	211,061,095.25	-39.52	181,519,70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545,174.47	113,332,632.61	110.48	182,688,384.9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3,156,519.87	2,060,346,321.35	4.99	915,410,379.83
总资产	2,503,985,192.95	2,376,088,723.08	5.38	1,222,334,743.8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2	1.62	-37.04	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02	1.62	-37.04	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4	1.48	-43.24	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7	13.96	减少6.59个百分点	2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12.71	减少6.65个百分点	21.48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 收 票 据	61,388,689.42	2.45	215,398,698.36	9.07	-71.50	主要是本期票据持有目的发生变化所致，由持有到期为主变为根据资金利用效率持有或者背书、贴现为主
应 收 款 项 融 资	34,493,045.21	1.38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票据持有目的发生变化所致，致使期末持有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签发的票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列示
预 付 款 项	3,104,500.22	0.12	1,801,383.23	0.08	72.34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展会费增加所致
其 他 应 收 款	2,942,884.26	0.12	2,040,695.40	0.09	44.21	主要是本期应收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合 同 资 产	8,936,076.02	0.36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销售形成的应收质保金所致
其 他 流 动 资 产	5,886,550.27	0.24	3,364,254.43	0.14	74.97	主要是本期预缴税款增加所致
固 定 资 产	106,951,543.39	4.27	66,472,968.51	2.80	60.89	主要是本期购置房屋所致
使 用 权 资 产	1,651,219.74	0.07	4,115,916.12	0.17	-59.88	主要是本期一处租赁房屋不再续租，终止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无 形 资 产	142,517,675.63	5.69	15,648,920.12	0.66	810.72	主要是本期购置土地所致
递 延 所 得 税 资 产	17,002,877.68	0.68	8,441,947.77	0.36	101.41	主要是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049.99	0.01	92,095.20	0.00	120.48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3,690.86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将一般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4,307,979.26	2.97	43,999,952.20	1.85	68.88	主要是本期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529,489.32	1.26	23,997,563.86	1.01	31.39	主要是本期期末应支付人员的工资和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3,563,046.79	0.54	9,212,222.78	0.39	47.23	主要是本期期末应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08,028.39	0.16	3,001,101.17	0.13	30.22	主要是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9,708.64	0.03	2,211,456.39	0.09	-70.17	主要是本期一处租赁房屋不再续租，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144,781.78	0.33	1,769,697.57	0.07	360.24	主要是期末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票据金额还原所致
租赁负债	1,042,696.11	0.04	1,559,059.30	0.07	-33.12	主要是本期一处租赁房屋不再续租，租赁负债金额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53,541.38	0.14	2,711,192.22	0.11	31.07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99,399,569.85	882,836,847.76	-9.45%
营业成本	450,300,321.98	461,967,111.69	-2.53%
销售费用	111,322,064.68	87,762,076.94	26.85%
管理费用	62,100,833.89	46,228,283.28	34.34%
财务费用	-35,340,100.38	-2,947,149.05	-1,099.13%
研发费用	71,895,190.74	56,645,130.52	26.92%
信用减值损失	-1,511,213.91	-6,007,789.65	-74.85%
资产减值损失	-542,371.86	-317,382.16	70.89%
营业外收入	524,917.55	259,637.52	10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545,174.47	113,332,632.61	11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999,184.53	6,998,973.8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58,630.76	909,876,847.30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行业及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国内风力发电建设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项目实施进度放缓，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本期外销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和仓储等费用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办公性费用增加所致。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银行存款利息增加和美元汇率变动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本期外销业务回款的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经营积累增加所致。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入土地和地上建筑物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以及批准范围内理财投资增加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收到首发募集资金所致。
10.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11.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12.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物流赔款增加所致。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年度薪酬（税前） 万元
刘志欣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53.40
王喜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74.77
马东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67.20
谷雨	董事、副总经理	女	2020.6-2023.6	79.54
杨旭	董事	男	2020.6-2023.6	-
于海燕	董事	女	2020.6-2023.6	6.24
刘东进	独立董事	男	2020.6-2023.6	7.00
洪艳蓉	独立董事	女	2020.6-2023.6	7.00
沈蕾	独立董事	女	2020.6-2023.6	7.00
刘亚锋	董事会秘书	男	2020.6-2023.6	81.54
任慧玲	财务总监	女	2020.6-2023.6	93.94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的薪酬水平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七：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年度薪酬（税前） 万元
张金波	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男	2020.6-2023.6	56.00
王晓茵	监事	女	2020.6-2023.6	-
刘琴（离任）	监事	女	2020.6-2022.2	1.74
丁增杰	监事	男	2022.3-2023.6	52.47

监事 2022 年度的薪酬水平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八：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2023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6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